

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教學品質保證實施作業要點

108年10月17日教學品質保證推動委員會訂定

108年10月17日系務會議通過

108年12月03日院教學品質保證推動委員會備查

- 一、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工業工程與管理系(以下簡稱本系)為確保學生受教品質及提升學生學習成效，特依據本校「教學品質保證實施作業要點」及本系「教學品質保證推動委員會設置要點」，訂定「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系教學品質保證實施作業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系教學品質保證應依院教育目標訂定系教育目標、核心能力及能力指標，執行教學品質管理之作業與管控。
- 三、本系為推動教學品質保證，應邀請校外學者專家、產業界人士及校友代表組成發展諮詢委員會並召開會議，會議主題依實際需求，得針對教育目標、基本素養、核心能力、能力指標、課程規劃、教育部評鑑、教學品質保證評量計畫及報告等議題提出討論，必要時得邀請在校學生及家長代表參加。
- 四、本系課程之規劃應依據教育目標、基本素養、核心能力、能力指標與教學評量結果進行課程之規劃、設計與調整課程，並依規劃之課程，聘請專長相符之專、兼任教師授課。
- 五、本系教學品質保證應依「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教學品質保證實施作業手冊」執行教學品質管理作業，並定期繳交教學品質評量計畫及教學品質報告書，經系務會議及院務會議審議後，再送本校教學品質保證推動委員會核定。
- 六、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規定辦理。
- 七、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後，送院教學品質保證推動委員會備查後發布實施，修正時亦同。